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3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621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金洪先生召集和主持,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,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票3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真实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 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